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6年11月30日止期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6年11月30日止期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2
资产负债表	3 -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 - 35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7)第 S00192 号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宏吉”)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1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11月30日止期间及2015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铁宏吉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7)第 S00192 号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中铁宏吉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中铁宏吉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期间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对报告使用用途的限制

本报告仅供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有限公司拟转让中铁宏吉股权项目使用, 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会蛟



潘祖立



2017 年 4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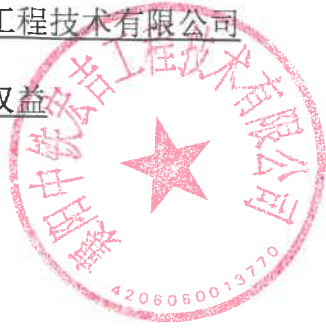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1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



<u>资产</u>	<u>附注六</u>	<u>2016年11月30日</u> 人民币元	<u>201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517,361.15	3,399,729.18
应收票据	2	3,990,291.92	2,320,000.00
应收账款	3	101,713,752.18	96,802,989.40
预付款项	4	2,624,358.52	1,558,963.56
其他应收款	5	8,137,842.30	4,451,191.11
存货	6	38,618,683.62	37,684,321.56
流动资产合计		164,602,289.69	146,217,194.8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7	12,248,159.37	9,507,881.78
无形资产	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	953,483.22	736,504.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1,627,280.00	1,728,87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28,922.59	11,973,256.27
资产总计		179,431,212.28	158,190,451.08

(续)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16年11月30日 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1	24,179,366.55	26,111,033.75
应付账款		40,279,003.17	43,434,344.80
预收款项		315,074.75	78,809.00
应付职工薪酬	12	84.29	-
应交税费	13	1,331,970.48	982,864.53
其他应付款		31,883,365.76	10,950,537.59
流动负债合计		97,988,865.00	81,557,589.67
负债合计		97,988,865.00	81,557,589.6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4	52,587,500.00	52,587,500.00
盈余公积	15	2,577,303.92	2,577,303.92
未分配利润	16	26,277,543.36	21,468,057.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442,347.28	76,632,86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431,212.28	158,190,451.08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35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6年11月30日止期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六	本期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17	92,369,689.58	120,223,352.13
减：营业成本	18	68,628,867.56	93,401,427.11
税金及附加	19	520,803.29	547,775.73
销售费用		9,918,101.04	10,949,752.05
管理费用		5,540,258.24	8,268,687.22
财务费用	20	1,120,137.87	1,085,883.32
资产减值损失	21	1,446,524.82	1,131,489.48
二、营业利润		5,194,996.76	4,838,337.22
加：营业外收入	22	358,138.92	772,672.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829.09	-
减：营业外支出	23	4,649.96	4,740.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	-	175.24
三、利润总额		5,548,485.72	5,606,269.83
减：所得税费用	24	738,999.85	549,420.44
四、净利润		4,809,485.87	5,056,849.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09,485.87	5,056,849.39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月30日止期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六	本期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958,223.61	131,571,394.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1,281.75	1,869,52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09,505.36	133,440,92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047,259.36	111,178,58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51,268.82	15,239,40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5,978.51	6,181,824.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8,558.26	11,285,60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53,064.95	143,885,41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9,143,559.59)	(10,444,495.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300.00	427.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300.00	427.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882,633.99	2,932,93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2,633.99	2,932,93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2,333.99)	(2,932,503.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40,694.45	1,194,638.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0,694.45	41,194,63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9,305.55	(1,194,638.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	2,943,547.99	17,515,186.3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	9,276,959.96	2,943,547.99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月30日止期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专项储备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6年1月1日余额	52,587,500.00	-	2,577,303.92	21,468,057.49	76,632,861.4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809,485.87	4,809,485.87
(二)专项储备					
1.计提专项储备	-	1,007,014.22	-	-	1,007,014.22
2.使用专项储备	-	(1,007,014.22)	-	-	(1,007,014.22)
三、2016年11月30日余额	52,587,500.00	-	2,577,303.92	26,277,543.36	81,442,347.28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专项储备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52,587,500.00	-	2,071,618.98	16,916,893.04	71,576,012.0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056,849.39	5,056,849.39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505,684.94	(505,684.94)	-
(三)专项储备					
1.计提专项储备	-	1,211,998.80	-	-	1,211,998.80
2.使用专项储备	-	(1,211,998.80)	-	-	(1,211,998.80)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52,587,500.00	-	2,577,303.92	21,468,057.49	76,632,861.4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基本情况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襄阳市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并经湖北省襄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前身为襄樊中铁宏吉预应力设备有限公司。2011年10月本公司股东襄阳南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同时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于2011年10月27日更名为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600000105286，法定代表人：金建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58.75万元。本公司位于湖北省襄阳市长虹北路。本公司主要从事预应力锚具、顶具、机具的生产、销售；锚具张拉技术的开发和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6年11月30日止期间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2016年11月30日止期间指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1月30日期间。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 续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5.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1 实际利率法 - 续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5.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为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3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续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5.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6.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之外，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u>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10 年	5	9.50
机器设备	12 年	5	7.92
运输工具	12 年	5	7.92
其他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1 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0. 除商誉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1.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2. 收入确认

12.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12.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5.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5.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5. 所得税 - 续

15.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6.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产生的汇兑差额以及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7.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7.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地指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时需要确认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管理层对于其他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坏账准备 - 续

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u>应收账款</u> <u>计提比例</u>	<u>其他应收款</u> <u>计提比例</u>
1 年以内(含 1 年)	-	-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	1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0%	3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50%	5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五、 税项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17% 计算。

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15%(上年度：15%)。

本公司税收优惠列示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5 年，向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报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通过，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其他税项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 7% 缴纳。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3%、2% 缴纳。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6年11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	345.23	240.0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276,614.73	2,943,307.91
其他货币资金	240,401.19	456,181.19
合计	<u>9,517,361.15</u>	<u>3,399,729.18</u>

于2016年11月30日，本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人民币240,401.19元，其中保函保证金人民币240,401.19元(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人民币456,181.19元，其中保函保证金人民币456,181.19元)。

2. 应收票据

	2016年11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u>3,990,291.92</u>	<u>2,320,000.00</u>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6年11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76,264,638.46	70.57	-	76,264,638.46	65,712,354.60	64.61	-	65,712,354.60
1至2年	20,090,378.82	18.59	2,009,037.88	18,081,340.94	31,255,433.58	30.73	3,125,543.36	28,129,890.22
2至3年	8,535,116.54	7.90	2,560,534.97	5,974,581.57	3,885,348.81	3.82	1,165,604.64	2,719,744.17
3年至4年	2,575,065.22	2.38	1,287,532.61	1,287,532.61	281,289.74	0.28	140,644.87	140,644.87
4年至5年	528,292.99	0.49	422,634.39	105,658.60	501,777.70	0.49	401,422.16	100,355.54
5年以上	76,814.85	0.07	76,814.85	-	76,814.85	0.08	76,814.85	-
合计	<u>108,070,306.88</u>	<u>100.00</u>	<u>6,356,554.70</u>	<u>101,713,752.18</u>	<u>101,713,019.28</u>	<u>100.00</u>	<u>4,910,029.88</u>	<u>96,802,989.40</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6年11月30日止期间	2015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年初数	4,910,029.88	3,778,540.40
本期计提额	1,446,524.82	1,131,489.48
本期核销数	-	-
期末数	<u>6,356,554.70</u>	<u>4,910,029.88</u>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6年11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一年以内	2,624,358.52	100.00	1,558,963.56	100.00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6年11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8,137,842.30	100.00	-	8,137,842.30	4,451,191.11	100.00	-	4,451,191.11

6. 存货

类别	2016年11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材料	12,685,530.19		9,437,994.16	
在产品	5,586,354.75		4,937,194.16	
库存商品	20,346,798.68		23,309,133.24	
减：减值准备		-		-
存货总计	38,618,683.62		37,684,321.56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本年变动情况如下：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其他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数	270,000.00	15,440,732.13	199,967.00	567,737.05	16,478,436.18
本期购置	-	3,547,863.30	388,591.45	47,769.24	3,984,223.99
本期减少额	-	-	(199,967.00)	-	(199,967.00)
期末数	270,000.00	18,988,595.43	388,591.45	615,506.29	20,262,693.17
累计折旧					
年初数	29,623.52	6,606,764.99	102,899.94	231,265.95	6,970,554.40
本期计提额	24,709.30	1,040,772.17	18,332.35	69,661.67	1,153,475.49
本期减少	-	-	(109,496.09)	-	(109,496.09)
期末数	54,332.82	7,647,537.16	11,736.20	300,927.62	8,014,533.80
净额					
年初数	240,376.48	8,833,967.14	97,067.06	336,471.10	9,507,881.78
期末数	215,667.18	11,341,058.27	376,855.25	314,578.67	12,248,159.37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8. 无形资产

	软件使用权 人民币元
<u>原值</u>	
年初及期末数	21,316.41
<u>累计摊销</u>	
年初及期末数	21,316.41
<u>净额</u>	
年初及期末数	-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u>项目</u>	<u>可抵扣暂时性差异</u>		<u>递延所得税资产</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资产减值准备	6,356,554.70	4,910,029.88	953,483.22	736,504.49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u>项目</u>	<u>2016年11月30日</u> 人民币元	<u>201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预付工程设备款	1,627,280.00	1,728,870.00

11. 应付票据

<u>类别</u>	<u>2016年11月30日</u> 人民币元	<u>201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24,179,366.55	26,111,033.75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期计提 人民币元	本期支付 人民币元	期末数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4,129,132.39	(4,129,132.39)	-
职工福利费	-	784,671.31	(784,671.31)	-
社会保险费	-	1,533,925.40	(1,533,925.4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3,093.54	(313,093.54)	-
设定提存计划（注）	-	1,165,878.30	(1,165,878.30)	-
工伤保险费	-	36,097.23	(36,097.23)	-
生育保险费	-	18,856.33	(18,856.33)	-
住房公积金	-	597,906.00	(597,906.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15,558.09	(115,558.09)	-
劳务支出	-	4,277,065.14	(4,276,980.85)	84.29
合计	-	11,438,258.33	(11,438,174.04)	84.29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20%、0.7%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公司本期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138,985.80 元及人民币 26,892.50 元（2015 年：人民币 1,144,313.20 元及人民币 38,738.60 元）。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无（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13.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增值税	996,680.62	610,095.64
企业所得税	204,947.53	76,02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767.64	42,706.69
个人所得税	7,160.26	220,255.04
教育费附加	29,900.42	18,302.87
其他	23,514.01	15,478.51
合计	1,331,970.48	982,864.53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4.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587,5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已全部到位。投资人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期末及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出资比例 %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52,587,500.00	100.00

15.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期间：	
年初余额	2,577,303.92
本期计提	-
期末余额	2,577,303.92
2015 年：	
年初余额	2,071,618.98
本年计提	505,684.94
年末余额	2,577,303.92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实收资本。

16. 未分配利润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2015 年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468,057.49	16,916,893.04
加：本期净利润	4,809,485.87	5,056,849.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05,684.9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277,543.36	21,468,057.49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7. 营业收入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	88,581,555.01	104,626,517.92
其中：销售商品	88,581,555.01	104,626,517.92
其他业务	3,788,134.57	15,596,834.21
其中：销售材料	3,788,134.57	15,596,834.21
合计	<u>92,369,689.58</u>	<u>120,223,352.13</u>

18. 营业成本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	65,748,540.18	79,317,971.18
其中：销售商品	65,748,540.18	79,317,971.18
其他业务	2,880,327.38	14,083,455.93
其中：销售材料	2,880,327.38	14,083,455.93
合计	<u>68,628,867.56</u>	<u>93,401,427.11</u>

19. 税金及附加

<u>税种</u>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4,351.78	383,443.01
教育费附加	143,293.61	164,332.72
其他	43,157.90	-
合计	<u>520,803.29</u>	<u>547,775.73</u>

税金及附件的计缴标准参见附注五、税项。

20. 财务费用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919,527.79	1,194,638.87
减：利息收入	33,197.09	67,985.90
其他	233,807.17	(40,769.65)
合计	<u>1,120,137.87</u>	<u>1,085,883.32</u>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1. 资产减值损失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坏账损失	1,446,524.82	1,131,489.48

22. 营业外收入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331,700.00	767,893.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829.09	-
其他	16,609.83	4,779.68
合计	<u>358,138.92</u>	<u>772,672.68</u>

23. 营业外支出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75.24
罚款支出	4,649.96	4,564.83
合计	<u>4,649.96</u>	<u>4,740.07</u>

24. 所得税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955,978.58	747,421.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6,978.73)	(198,000.83)
	<u>738,999.85</u>	<u>549,420.44</u>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4. 所得税 - 续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u>本期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5,548,485.72	5,606,269.83
按 1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上年度: 15%)	832,272.86	840,940.47
不可抵扣的费用	43,654.16	197,662.19
技术研发费加计扣除	(181,391.67)	(380,067.70)
汇算清缴差异影响	44,464.50	-
其他	-	(109,114.52)
所得税费用	<u>738,999.85</u>	<u>549,420.44</u>

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期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现金	9,276,959.96	2,943,547.99
其中: 库存现金	345.23	240.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76,614.73	2,943,307.91
现金等价物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9,276,959.96</u>	<u>2,943,547.99</u>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期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09,485.87	5,056,849.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46,524.82	1,131,489.48
固定资产折旧	1,153,475.49	1,096,087.69
无形资产摊销	-	2,564.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9,829.09)	175.24
财务费用	919,527.79	1,194,638.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216,978.73)	(198,000.83)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34,362.06)	47,107.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2,779,625.67)	(7,441,536.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747,558.01)	(12,362,382.94)
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变动	215,780.00	1,028,51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143,559.59)</u>	<u>(10,444,495.57)</u>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276,959.96	2,943,547.9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943,547.99	17,515,186.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6,333,411.97</u>	<u>(14,571,638.38)</u>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表决权比例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设备管理制造业	1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襄阳中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车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襄樊南车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中车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3)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a) 销售及采购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及采购货物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本期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
北京中车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712,427.35	1,754,517.95
河南中车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4,846.31	2,190,318.15
襄阳中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2,543.59	-
襄樊南车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21,367.53
	<u>3,719,817.25</u>	<u>3,966,203.63</u>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以上关联方销售交易的条款乃按双方协商确定。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a) 销售及采购 - 续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u>本期累计数</u>	<u>上年累计数</u>
	<u>金额</u>	<u>金额</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襄阳中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2,726,455.19	2,815,297.04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166.41	614,077.78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021.00	-
北京中车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500.00	-
襄樊南车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15,384.62
	<u>2,864,142.60</u>	<u>3,444,759.44</u>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以上关联方采购交易的条款乃按双方协商确定。

(b) 租赁费

	<u>本期累计数</u>	<u>上年累计数</u>
	<u>金额</u>	<u>金额</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襄阳中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u>1,207,604.22</u>	<u>-</u>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c) 债权债务往来余额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1月30日 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河南中车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2,468,342.42	2,562,672.24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车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应付账款	襄阳中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1,658,543.85	258,641.95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874.41	130,538.46
	襄樊南车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153,196.86
		1,753,418.26	542,377.27
应付票据	中车襄阳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	50,984.00
其他应付款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30,178,833.34	10,000,000.00
货币资金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4,006,066.88	6,050.13

上述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计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八、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并根据客户信用等级、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决定销售方式。利用信用额度赊销的，必须在销售合同中约定付款期限、赊销金额，付款期限不得超过信用期限，赊销金额累计不得超过信用额度。带款提货的，必须在办理完收款手续后，方可发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其他应收款项，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1.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性支出。

本公司管理层一直监察本公司之流动资金状况，以确保其备有足够流动资金应付一切到期之财务债务，并将本公司之财务资源发挥最大效益。

八、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2.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或采用可观察的现行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3.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外汇风险及利率风险对本公司的经营影响均不重大，因此未进行相关敏感性分析。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u>2016年11月30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签约但未拨备	18,420	-